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民政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宗教禮俗科

承辦人：王珮如

電話：07-7995678#5104

傳真：07-7195951

電子信箱：judy1215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六龜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2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民政宗字第109302810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（33647620_10930281000A0C_ATTCH3.pdf、
33647620_10930281000A0C_ATTCH4.pdf）

主旨：有關宗教團體申請讓售都市計畫內國有非公用土地限制
案，惠請貴所協助轉知所轄宗教團體知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奉市府交下內政部109年2月5日台內民字第1090102326號函
及財政部國有財產署109年1月16日台財產署管字第
10800359620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各區公所

副本：高雄市道教會(含附件)、高雄市道教聯合會(含附件)、大高雄佛教會(含附件)、
高雄市佛教會(含附件)、本局宗教禮俗科(含附件)



六龜區公所 1090213



10930146300